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06年3月31日

發稿單位：臺灣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

聯絡人：襄閱主任檢察官王以文

本署偵破運輸 551 公斤愷他命毒品，市值達 5.5 億元，

另破獲愷他命製毒工廠，查扣大批原物料

一、為落實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全國性同步鐵腕查緝毒品行動」，溯源斷根，阻絕毒品供給鏈，本署於 106 年 3 月 14 日邀集相關單位召開「桃園地區掃蕩毒品聯合會議」，廣泛蒐集轄內所有販毒網、販毒熱點、製毒工廠等情資，由本署緝毒專組 14 名檢察官組成專案小組，規劃查緝毒品行動方案，進行清查、監控與蒐證，針對製造、販毒工廠、走私毒品之大盤及中小型藥頭進行同步掃蕩。

(一)偵破運輸 551 公斤愷他命毒品案，市值達 5.5 億元

本署林育駿檢察官指揮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偵查第一大隊、桃園市政府警察局中壢分局、基隆市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第一分局、行政院海岸巡防署海岸巡防總局北部地區巡防局臺北機動查緝隊、第二海岸巡防總隊組成專案團隊，透過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建置之毒品資料庫及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建置之大數據資料庫，針對轄區特定毒品人口加強監控，鎖定桃園地區大盤毒梟，掌控販毒集團販賣、運輸毒品模式，並動員大批警力跟監、蒐證，於今(31)日下午，在桃園市新屋區石牌嶺逮捕毒品集團成員詹○揚(男、28歲)、廖○煊(男、29歲)、林○翔(男、32歲)、吳○憲(男、33歲)、

劉○維（男、20歲），當場於車內查獲545包、總重551公斤（純質淨重約534公斤）之第三級毒品愷他命，破獲今年以來最大宗之運輸愷他命案件，估計市值約新臺幣5.5億元，若流入市面，將造成數十萬人次之身體危害。全案現由警方詢問，隨後將以運輸第三級毒品罪嫌移送本署偵訊。

（二）偵破龍潭區製造愷他命毒品工廠案

本署蔡正傑檢察官於106年3月18日凌晨，指揮行政院海岸巡防署海岸巡防總局東部地區巡防局花蓮機動查緝隊，持臺灣桃園地方法院核發之搜索票，在桃園市龍潭區中正路三坑段鐵皮屋查獲製造愷他命毒品工廠，查扣大批製毒粉末、原料、機具、冷藏設備等，並逮捕犯嫌陳○良等7人，訊問後，以製造第三級毒品罪嫌，向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聲請羈押禁見陳○良（男、35歲）、唐○辰（男、36歲）、呂○仲（男、43歲）獲准。

二、本署將秉持溯源斷根之原則，持續鐵腕掃蕩毒品，務期瓦解毒品流通管道，掃除治安毒瘤，維護社會治安，以達拒毒於境外，掃毒於境內之目標，還給民眾清淨家園。



偵破運輸 551 公斤愷他命毒品案，於現場拆封毒品情形



偵破運輸 551 公斤愷他命毒品案，於現場清點毒品情形



偵破龍潭區製造愷他命毒品工廠案，充分掌握製毒集團成員製毒動態



偵破龍潭區製造愷他命毒品工廠案，現場查扣大批原物料及機具設備